

國立嘉義大學實驗動物照護及使用委員會 107學年度第2次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108年3月20日（星期三）中午12時10分

開會地點：行政中心3樓第3會議室

主席：朱紀實委員兼召集人

紀錄：林春福委員兼執行秘書

出席人員：徐善德研發長、連振昌產推處處長、陳瑞祥院長、林翰謙院長、周世認院長、連塗發委員(請假)、劉怡文委員(請假)、許成光委員、詹昆衛委員、吳希天委員、陳哲俊委員、陳世宜委員、李互暉委員、魏佳俐委員、黃襟錦委員、盧淑娟外部委員(請假)

壹、主席報告：

- 一、有關實驗動物申請、審核、監督等等e化建置，初估經費約新台幣21萬餘元，待經費預算通過後，預計約1年內能完成。
- 二、為遵守動物保護法第6條「任何人不得騷擾、虐待或傷害動物」，訂定本校教職員於本校校區發現實驗動物有不合動物福祉之通報及處理通則，使實驗動物福祉達到管理標準化。故未經IACUC委員會通過而發生私自飼養動物供教學、科學研究等用途之情事，鼓勵同仁勇於揭露並可透過「SOP編號M-004實驗動物不符合動物福祉通報及處理通則」及填寫「SOP編號M-004-T01實驗動物不符合動物福祉通報及處理記錄表」以電子郵件或投遞信箱給IACUC，經查證屬實者，當事人除違反動保法第6條，處新台幣1萬元以上5萬元以下罰鍰外，另如致動物重傷或死亡者，處1年以下有期徒刑。請同仁務必依相關規定辦理。
- 三、凡將動物飼養於IACUC核可或列為輔導之動物舍，請各動物舍舍長務必確認申請者有無出示IACUC核准之同意書並應張貼於動物房門上。
- 四、請執行秘書與研發處及產推處做好橫向連結，確認凡涉及動物實驗之研究案均有提出動物實驗申請表並有IACUC核准之同意書方可執行計畫。
- 五、本校107年度動物應用機構重點查核結果評定為「良」(附件2，第6頁)。感謝前任魏執秘佳俐、舍長及各位委員的協助。

貳、報告事項：

一、107年2月成員異動：

依據108月01月08日之107學年度第4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之「實驗動物照護及使用委員會設置及管理辦法」，新聘任研發處徐善德研發長、產學營運及推廣處連振昌處長為IACUC當然委員(附件1，第5頁)。

決定：洽悉。

二、有關「動物舍健康監測SOP」應定期實施檢測，乃依國家實驗動物中心之實驗動物常規健康檢測，應就動物房現況(clean conventional, minimal disease)，建議至少要做14項血液生化檢測(附件3，第11頁)。

決定：通過但以每年一次為限。

三、本校 IACUC 委員所取得有關實驗動物研習之證書或訓練合格證書之時間為 102 – 103 年居多，建請各委員能撥冗參加實驗動物相關研習課程，相關活動訊息請參閱中華實驗動物學會及農科院動物科學研究所等網路首頁活動訊息公告 (附件 5，第 15 頁)。

決定：洽悉。

四、本校實驗動物申請人提出實驗動物申請表時，部分檢附之研習證書距今已超過六年以上，然顧及動物福利、動物保護、人道終點、動物止痛、飼養管理及安樂死方法等等之相關知識均與時俱進，鼓勵申請人及參與實驗者在進行動物實驗前，能參加校內外所開設的實驗動物研習課程，以提升並具備 3R 觀念及實務經驗。

決定：洽悉。

五、鑑於 107 年度有教師離職後才發現其需要繳交「動物實驗申請人實際應用動物調查表」，為避免無法約束其填寫調查表之問題，故建請各學院協助告知同仁在轉職、離職及退休前如有從事動物實驗者，應繳交前述調查表。

決定：洽悉。

六、依中華實驗動物學會來函，字號：台實動字第 10802007 號。為協助國內各機構動物照護及使用計畫之改善及提升，在 108 年可提供 16 件次之免費輔導服務 (附件 4，第 13 頁)。

決定：通過。請執行秘書調查各委員可接受專業輔導及領域之時間後辦理。

參、討論事項：

提案一

提案單位：IACUC

案由：動物實驗新申請案，請審議。

說明：

一、審查情況：

年度	類別	通過 總件數	申請 案件數	變更 案件數	1 審 通過	2 審 通過	3 審 通過	4 審 通過	退件	未完成	總件數
107	總件數	70	58	12	20	34	16	0	0	0	70
	IACUC 已追認案件	60	48	12	16	30	14	0	0	0	60
	待追認案件	10	10	0	4	4	2	0	0	0	10

二、審查意見：以下為委員對待追認案件評「應改善後再審」之申請案資料。

案號	計畫名稱	動物來源	飼養場所	1 審意見
107033	探討塑化劑 DEP 與 BPA 透過親代魚 對其胚胎軟	國家衛生 研究院/ 中央研究 院斑馬魚	A1-3 水 生動物舍	委 1 改審 1. 動物飼養及實驗場所應該不是 A1 水生動物舍，請洽執秘確認正確動物舍。 2. 申請表八(二): 分組及數量填寫不明，”組數”所填寫的

	骨發育相關基因之影響	中心/嘉大 A1-3 水生動物舍		<p>數量需在”分組類別”簡單敘述，如 4 組則要寫是哪 4 組 – 如空白組、實驗組、.....；”動物數/組/重複”是僅填每重複每組的動物數；”動物總數”=“組數”×“每重複每組動物數”×“重複次數”。</p> <p>3. 申請表九(三): 提及動物行為試驗，但在九(一)未提及，請補充說明那些試驗。</p> <p>4. 申請表九(五): 請補充異常之具體描述。</p> <p>5. 申請表四: 二種品系動物來源為外地且都要繁殖，那意思是繁殖並非用在此試驗嗎? 我推斷應是第一項次，成魚繁殖的魚苗 1380 隻供第二項次使用，故第二項次動物來源應填寫嘉大 A1-X 水生動物舍，”有無需要繁殖填無”。</p> <p>委 2 改審</p> <p>1. p3-p4 試驗設計規劃請明確說明組數、動物數/組/重複，重複次數 (ps: 試驗研究步驟與申請內容請核對說明)。</p> <p>2. p5 取樣後用幾乎全魚，有成魚是如此嗎?。</p> <p>3. 斷頸??</p> <p>4. p6 是否有生物危險?</p> <p>5. M-002-T03: 種原 444 ⇨ 子代 ⇨ 1380，是否合理?</p>
107035	以皮質醇濃度及顆粒球氧爆吞噬能力評估紐西蘭白兔手術造成之影響	林國鈞養兔場	動物醫院 住病房	<p>委 1 改審/委 2 改過</p> <p>1. 申請書及同意書均用到舊版本，請先用新版本後再送審查。</p> <p>2. 免動物舍的 SOP 黃色部分皆未填文，請填文後再送審查。</p> <p>3. 幾處明顯錯誤處 (鉛筆圈出) 請先改正。</p> <p>4. 請確定是研究類，不是教學類嗎?。</p> <p>5. 何種管制藥品?</p>

決議：通過

提案二

提案單位：IACUC

案由：有關「107 年度動物科學應用機構實驗動物照護及使用委員會監督報告」內容，請審議。

說明：

一、「監督報告」請見附件3。

二、107 年度共 70 件申請案執行動物實驗，其中有 3 件不在本校飼養或進行實驗、5 件為 108 年開始執行及 25 件因研究計畫未通過無執行動物實驗。故依實際在本校執行 37 件計畫之 10% 比率，在今年由執行秘書將進行 4 件動物實驗的計畫審核後監督 (SOP 編號 M-003-T03)。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

提案單位：IACUC

案由：IACUC 應成立小組進行動物實驗之計畫審查後監督工作 (Post-Approval Monitoring, PAM)，請審議。

說明：目前每年度之實驗動物照護及使用委員會對動物實驗計畫之監督報告主由本會執行秘書負責，然依據 107 年度動物科學應用機構查核之建議改善事項，建議應籌組 PAM 小組進行本項工作為宜 (附件 2，第 6 頁)。

決議：照案通過。各學院推派一人擔任 PAM 小組；生命科學院：魏佳俐老師、獸醫學院：林春福老師、農學院：李互暉老師。

提案四

提案單位：IACUC

案由：請審議「動物實驗申請表」修正內容。

說明：「申請表八 (二) 說明動物實驗試驗設計(動物分組方法、每組使用動物數量等) 之必要性」

原版	年度	分組類別 (-如實驗物質、..)	動物類別	組數	每組每重複之動物數	重複次數	動物總數
修改版		分組理由及必要性、類別 (如實驗物質、.... 應詳細說明以利委員審核)	動物類別/年齡	組數	每組之動物數	重複次數	動物總數
範例	108	為測試不同劑量之咸豐草添加於飼料中對白肉雞生長發育性能之影響，故將試驗共分為 4 組: (1) 低劑量組 (10 ug/kg)、(2) 中劑量組 (50 ug/kg)、(3) 高劑量組 (150 ug/kg) 及 (4) 對照組 (0 ug/kg)	白肉雞/2 日齡	4	20	3	240

附件：請勾選 (「√」)	
<input type="checkbox"/>	【必備】至少 1 名負責進行動物實驗人員取得本委員會或國內外動物實驗相關訓練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必備】國立嘉義大學實驗動物照護及使用委員會審查同意書 (SOP 編號 M-002-D03)
<input type="checkbox"/>	【必備】Email「動物實驗 (變更) 申請」資料完整登錄之「動物實驗登錄表 (SOP 編號 M-002-T02)」Excel 檔給執行秘書。
<input type="checkbox"/>	動物實驗申請收件證明 (如申請政府計畫所需; SOP 編號 M-002-D04)
<input type="checkbox"/>	動物實驗人道管理替代、減量及精緻化 (3R) 說明 (SOP 編號 M-002-D05)

決議：照案通過。另“申請人應先 email SOP 編號 M-002-T02 動物實驗登錄表給執行秘書”列

為必備並放入動物實驗申請表第1頁之附件內。

提案六

提案單位：IACUC

案由：教學訓練類之實驗動物申請表是否應載明有無活體動物替代方式進行授課、每次申請期限及展延次數，請審議。

說明：因應教育部函(字號：臺教資(六)字第 1070192635 號，提及凡實驗動物之使用屬於教學訓練類，應符合 3R 之精神，優先考慮非活體動物替代方式，若無可替代性者，應具體說明所使用動物數之理由、採用技術之精進方式及如何顧及動物福利等。在未來實地重點查核將以教學訓練類為查核重點(附件 6，第 17 頁)。另審視過往教學訓練類申請表，以申請多年期或展延多次之申請案佔多數，無法適時檢討有無替代方式或提升操作技術及減量等問題。

決議：照案通過，每次申請案以2年為限並得展延一次且以一年為限。

肆、臨時動議：

無

伍、散會：下午 1 時 25 分。